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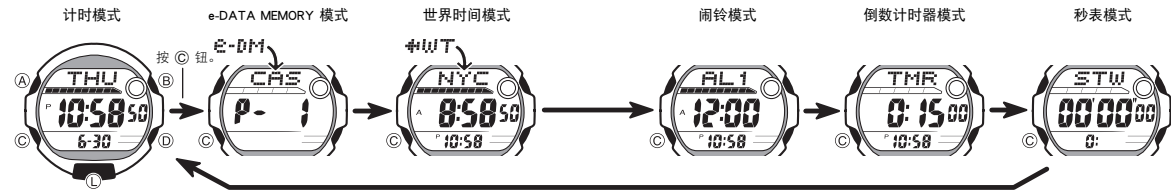
## 关于本说明书



- 显示屏上的文字显示或是白底黑字，或是黑底白字，依手表的型号而不同。本说明书中的所有范例画面均以白底黑字表示。
- 按钮以图中所示的字母表示。
- 本说明书的每一节都会为您介绍一种模式的操作。有关技术资料等详情，请参阅“参考资料”一节中的说明。

## 部位说明

- 按 **C** 钮可选择各模式。
- 在任意模式中，按 **L** 钮可点亮照明。



## 计时模式



计时模式用于设定及查看现在时间及日期。

请在设定时间及日期前先阅读此节！

计时模式与世界时间模式中的时间联动。因此，在设定时间及日期前，必须先为本表选设本地城市（即您通常使用本表的城市）。

## 如何设定时间及日期



1. 在计时模式中，按住 **A** 钮直至秒数位开始闪动。此表示现已进入设定画面。
2. 按 **C** 钮依照下示顺序切换要设定的项目（闪动）。



3. 选择了要更改的设定项目（闪动）后，使用 **D** 钮及 **B** 钮如下所示更改设定值。

画面显示	目的：	操作：
50	将秒数复位至 00	按 <b>D</b> 钮。
GFF	交替切换夏令时间 (GM) 及标准时间 (GFF)	按 <b>D</b> 钮。
TYO	改变城市代码	使用 <b>D</b> (向东) 钮及 <b>B</b> (向西) 钮。
P 10:58	改变时数或分数	使用 <b>D</b> (+) 钮及 <b>B</b> (-) 钮。
12H	交替切换 12 小时 (12H) 及 24 小时 (24H) 时制	按 <b>D</b> 钮。
2005	改变年数	使用 <b>D</b> (+) 钮及 <b>B</b> (-) 钮。
6-30	改变月数或日数	

- 有关城市代码的详情，请参阅“City Code Table”（城市代码表）。
  - 有关 DST 夏令时间设定的详情，请参阅“夏令时间 (DST)”一节。
4. 按 **A** 钮退出设定画面。
  5. 选用 12 小时时制时，指示符 **P** (下午) 会出现表示正午至下午 11 时 59 分之间的时间，而指示符 **A** (上午) 则表示午夜至上午 11 时 59 分之间的时间。
  6. 选用 24 小时时制时，时间会在 0:00 至 23:59 之间表示，没有表示上下午的指示符。
  7. 本表的所有其他模式都会采用在计时模式中所选择的 12 小时/24 小时时制。
  8. 星期会根据日期（年、月及日）自动显示。

## 夏令时间 (DS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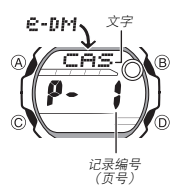
夏令时间 (DST) 是将标准时间调快 1 小时。注意并非所有国家或地区都使用夏令时间。

## 如何为计时模式选择标准时间及夏令时间



1. 在计时模式中，按住 **A** 钮直至秒数位开始闪动。此表示现已进入设定画面。
2. 按 **C** 钮直至 DST 夏令时间设定画面出现。
3. 按 **D** 钮交替切换夏令时间 (GM) 及标准时间 (GFF)。
  - 注意若选择 GMT 为本地城市，您将无法选择标准时间及夏令时间。
4. 按 **A** 钮退出设定画面。
  - 夏令时间开启后，DST 夏令时间指示符会出现以作表示。

## e-DATA MEMORY 模式



本表的 e-DATA MEMORY 模式用于储存电子邮件、网站地址及其他文字数据。用户可登记一个密码来保护 e-DATA MEMORY 中的内容。

本节中的所有操作都必须在 e-DATA MEMORY 模式中执行。请按 **C** 钮进入该模式。

## e-DATA MEMORY 管理

使用 e-DATA MEMORY 模式可储存总共 315 个字符，而每项记录最多只可储存 63 个字符。储存记录的总数根据每项记录中的字符数而定，参考如下。

- 每个记录有 63 个字符：5 个记录
- 每个记录有 7 个以下的字符：40 个记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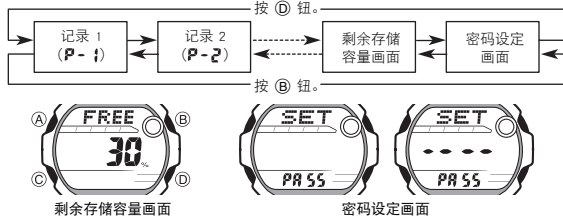
## 如何建立一个新的 e-DATA MEMORY 记录



1. 在 e-DATA MEMORY 模式中，同时按 **D** 钮及 **B** 钮显示剩余存储容量画面。
  - 若剩余存储容量为 0%，则表示存储器已满。您必须先删除部分记录才可输入新记录。
2. 按住 **A** 钮直至光标 (■) 在画面中闪动。此表示现已进入设定画面。
  - 在设定画面中，自动分配给新记录的编号亦会出现。
3. 输入文字。
  - 使用 **D** (+) 钮及 **B** (-) 钮在光标的位置上循环选择字符，按 **C** 钮可将光标向右移位。请参阅“文字的输入”一节的说明。
4. 按 **A** 钮储存输入的数据并返回 e-DATA MEMORY 记录画面（无光标出现）。
  - 按 **A** 钮时信息 SET 会在画面中出现约 2 秒，表示手表正在储存数据。随后，e-DATA MEMORY 记录画面会出现。
  - 本表的画面同时最多只可显示 3 个字符。文字多过 3 个字符时，画面会由右至左滚动显示其他字符。在最后一个字符之后，# 标记会出现作表示。按 **A** 钮可重新从头开始滚动。
  - 记录会按照建立的先后顺序储存在存储器中。

## 如何查阅 e-DATA MEMORY 中的记录

在 e-DATA MEMORY 模式中, 使用 (D) (+) 钮及 (B) (-) 钮可如下所示循环选择 e-DATA MEMORY 记录。



- 剩余存储容量画面中的数值是剩余存储容量的百分比。其不是可储存的记录的数量。
- 已有密码登记时, 密码输入画面会显示 ----。
- 密码设定画面用于进行密码的登记、编辑或删除。有关详情, 请参阅“如何使用密码保护 e-DATA MEMORY 中的数据”一节的说明。

## 如何编辑 e-DATA MEMORY 记录

1. 在 e-DATA MEMORY 模式中, 按 (D) (+) 钮及 (B) (-) 钮显示您要编辑的记录。
2. 按住 (A) 钮直至光标在画面中闪动。
3. 使用 (C) 钮选择您要更改的字符 (闪动)。
4. 使用 (D) (+) 钮及 (B) (-) 钮更改字符。
5. 更改完毕后, 按 (A) 钮储存数据并返回 e-DATA MEMORY 记录画面。

## 如何删除 e-DATA MEMORY 记录

1. 在 e-DATA MEMORY 模式中, 按 (D) (+) 钮及 (B) (-) 钮显示您要删除的记录。
2. 按住 (A) 钮直至光标在画面中闪动。
3. 同时按 (B) 钮及 (D) 钮删除该记录。
  - 此时信息 CLR 会出现表示手表正在删除该记录。记录被删除后, 光标会出现以便您输入新数据。
4. 输入数据或按 (A) 钮返回剩余存储容量画面。

## 如何使用密码保护 e-DATA MEMORY 中的数据

您可登记一个 4 位数的密码来保护 e-DATA MEMORY 中的数据。

### 重要!

请使用一个您容易记忆, 而他人难以解读的 4 位数密码。若忘记密码, 您将必须对本表进行初始化操作 (存储器中的所有数据会被删除), 然后才可再次使用 e-DATA MEMORY 模式。若要进行手表的初始化, 请与购买本表的商店或销售商联络, 委托其代执行 A 操作。

## 如何登记新密码

1. 在 e-DATA MEMORY 模式中, 使用 (D) (+) 钮及 (B) (-) 钮显示密码设定画面。
  - SET PASS 会在该画面中显示。
2. 按住 (A) 钮约 1 秒直至 NEW 出现, 并且第 1 位数的 0 闪动。
  - 此画面是新密码设定画面。
3. 使用 (D) (+) 钮及 (B) (-) 钮在第 1 位数上选择数字。
4. 所需要的数字出现在第 1 位数上后, 按 (C) 钮移至下 1 位数。
5. 重复步骤 3 及 4 输入 4 位数的密码。
  - 在输入新密码时按 (A) 钮可清除已输入的数字并返回新密码设定画面。
6. 输入好 4 位数的密码后, 按 (C) 钮登记密码。
- 按 (C) 钮后信息 SET 会在画面出现约 1 秒, 表示正在储存密码。随后, 密码设定画面会出现。
  - 登记密码后, 用户可进行数据的输入、检索、编辑及删除操作。退出 e-DATA MEMORY 模式后, 每次进入该模式时都需要输入密码。

## 如何输入密码

1. 进入 e-DATA MEMORY 模式。
2. 密码输入画面 (---- PASS) 出现后, 按 (D) 钮或 (B) 钮。此时, 密码的第 1 位数会闪动。
3. 输入密码。
  - 使用 (D) (+) 钮及 (B) (-) 钮为每个数位选择数字。
  - 按 (C) 钮移至下 1 个数位。
  - 在输入密码时按 (A) 钮可清除已输入的数字并返回密码输入画面。
4. 输入好密码后, 按 (C) 钮。
  - 若输入的密码与登记密码一致, OK! 会出现, 随后 e-DATA MEMORY 画面便会出现。
  - 若密码不一致, ERR 会出现, 随后密码输入画面又会重新出现。

## 如何更改密码

1. 输入当前的密码进入 e-DATA MEMORY 模式。
2. 使用 (D) (+) 钮及 (B) (-) 钮显示密码设定画面。
3. 使用“如何登记新密码”中从步骤 2 开始的操作设定新密码。

## 如何删除密码

1. 输入当前的密码进入 e-DATA MEMORY 模式。
2. 使用 (D) (+) 钮及 (B) (-) 钮显示密码设定画面。
3. 按住 (A) 钮约 1 秒直至 NEW 出现, 并且第 1 位数的 0 闪动。
4. 同时按 (B) 钮及 (D) 钮删除密码。
- 信息 CLR 会出现表示正在删除密码。密码被删除后, 密码设定画面会出现。

## 世界时间模式

本表的世界时间模式可显示世界 27 个城市 (29 个时区) 的现在时间。

- 本节中的所有操作都必须在世界时间模式中执行。请按 (C) 钮进入该模式。

## 如何查阅各城市的时间

- 进入世界时间模式后, 按 (D) 钮可向东选择城市代码 (时区), 按 (B) 钮则向西选择城市代码。
- 有关城市代码的详情, 请参阅“City Code Table”(城市代码表)。
  - 若所选城市的时间不正确, 请检查本表的计时模式中的时间及本地城市的代码是否正确。如有需要进行适当的更改。
  - 若当前所选择的时区的大部分是海洋, 在城市代码的位置上会显示该时区的格林威治标准时差。

## 如何为各城市选择标准时间及夏令时间

1. 在世界时间模式中, 使用 (B) 钮及 (D) 钮将您要改设其标准时间/夏令时间的城市代码 (时区) 显示在画面中。
2. 按住 (A) 钮约 1 秒交替选择夏令时间 (DST 显示) 及标准时间 (DST 消失)。
- 为某城市设定夏令时间后, 在显示其城市代码时, DST 指示符会出现。
- 夏令/标准时间的设定只会对当前在画面中显示的城市有效, 其他城市不受影响。
- 注意当城市代码为 GMT 时, 您无法为其选择标准时间及夏令时间。

## 闹铃模式

本表备有 5 个可单独使用的多功能闹铃, 您可为每个闹铃分别选设时、分、月、日各设定。闹铃经开启后, 其在到达预设的时间时发出鸣响。在 5 个闹铃中 1 个是间歇闹铃, 其他 4 个是一次鸣响闹铃。此外, 您还可输入提醒文字, 其会在闹铃鸣响时在画面中出现。

- 本表还配备有整点响报, 开启该功能后, 本表会在每小时整点时发出 2 声鸣音。
- 在 5 个闹铃画面中, AL1 至 AL4 表示一次鸣响闹铃, SNZ 表示间歇闹铃。整点响报画面则以 SIG 表示。
  - 间歇闹铃画面显示时, 间歇闹铃指示符 (SNZ) 会出现画面的右下角。
  - 闹铃 (及整点响报) 的设定必须在闹铃模式中执行。请按 (C) 钮进入该模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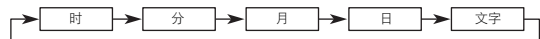
## 闹铃的种类

闹铃的种类是根据您所作的闹铃设定而定, 如下所述。

- **每日闹铃**  
只设定闹铃时间的时数值及分数值。如此设定, 闹铃会在每日到达预设的时间时鸣响。
- **定日闹铃**  
设定闹铃时间的月、日、时、分各数值。如此设定, 闹铃会在到达设定的日期及时间时鸣响。
- **定月闹铃**  
只设定闹铃时间的月、时、分数值。如此设定, 闹铃会在设定的月份中每日到达设定的时间时鸣响。
- **月次闹铃**  
只设定闹铃时间的日、时、分数值。如此设定, 闹铃会在每月到达设定的日期及时间时鸣响。

## 如何设定闹铃时间

1. 在闹铃模式中, 使用 (D) 钮及 (B) 钮选择要设定的闹铃, 直至其闹铃画面出现为止。
- 
- 若设定一次鸣响闹铃, 请选择闹铃编号 AL1 至 AL4 的画面。若要设定间歇闹铃, 请选择有 SNZ 的画面。
  - 间歇闹铃会每隔 5 分钟重复鸣响 1 次。
2. 选择了要设定的闹铃后, 按住 (A) 钮直至闹铃时间的时数值在画面中闪动。此表示已进入设定画面。
  - 此时闹铃会自动开启。
  3. 按 (C) 钮依下顺序选择设定项目 (闪动)。



- 选择文字画面时, 文字输入光标 (■) 会出现。因有 8 个可输入字符的空位, 您必须按 (C) 钮 8 次才可跳回时数位。

4. 在某设定闪动时, 按 **D**、**B** 及 **C** 钮如下所示更改设定值。

画面显示	目的:	操作:
▲ 12:00	更改时数及分数	使用 <b>D</b> (+) 钮及 <b>B</b> (-) 钮。 • 选用 12 小时制时, 必须正确设定时间的上午 (指示符 <b>A</b> )、或下午 (指示符 <b>P</b> )。 • 设定闹钟时, 若无需设定月及/或日数值, 请将该值设为 -。
----	更改月数及日数	
■	输入提醒文字	使用 <b>D</b> (+) 钮及 <b>B</b> (-) 钮在光标的位置上选换字符, 而使用 <b>C</b> 钮向右移动光标。 请参阅“文字的输入”一节的说明。

• 在某设定闪动时, 同时按 **B** 钮及 **D** 钮可自动将时间设为上午 12:00 及日期设为 ----。为闹钟输入的文字亦会被清除。

5. 按 **A** 钮退出设定画面。
- 若输入有提醒文字, 其会在闹钟编号的位置上出现。
  - 提醒文字超过 3 个字符时, 其会由右至左在画面中滚动显示。
  - 若为闹钟设定了月及/或日, 月/日会在显示画面底部的计时模式时间的位置上出现。



闹钟开启指示符

### 闹钟的动作



图像区

从计时模式时间到达闹钟时间的前 1 个小时开始, 图像区中的所有图案会开始闪动。此闹钟预告功能可让您知道闹钟时间即将到来。

无论当前的模式为何, 闹钟在到达预设的时间时会发出 10 秒的鸣音。间歇闹钟则会每隔 5 分钟鸣响 1 次, 共会重复鸣响 7 次。您可随时解除闹钟。

- 闹钟开始鸣响后, 按任何钮都可停止闹钟音。
- 闹钟预告功能只在计时模式中动作。预告操作开始后, 按任何钮都可将其停止。注意, 按 **C** 钮亦会使本表进入 e-DATA MEMORY 模式。

- 若为闹钟输入了提醒文字, 其会在到达闹钟时间时在计时模式画面中显示 1 分钟。按 **A**、**B** 或 **D** 钮或退出计时模式可清除画面中的提醒文字。
- 对于间歇闹钟, 对应提醒文字只在最初的鸣响时在计时模式画面中出现。
- 在间歇闹钟的 5 分钟间隔中, 进行下述操作将取消当前的间歇闹钟操作。

显示计时模式的设定画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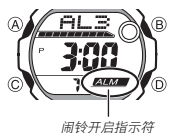
显示 **SNZ** (间歇闹钟) 设定画面

在世界时间模式中更改本地城市的 DST 夏令时间设定

### 如何测试闹钟

在闹钟模式中, 按下 **D** 钮可使闹钟鸣响。

### 如何开启及解除闹钟



闹钟开启指示符

1. 在闹钟功能模式中, 使用 **D** 钮及 **B** 钮选择一个闹钟。
2. 按 **A** 钮开启或解除所选择的闹钟。
- 开启闹钟 (**AL1** 至 **AL4** 或 **SNZ**) 后, 闹钟开启指示符 (**ALM**) 会在闹钟模式画面中出现。
- 任一闹钟开启后, 闹钟开启指示符会在所有模式中出现。
- 在闹钟鸣响时, 闹钟开启指示符会在画面中闪动。
- 在间歇闹钟鸣响过程中及在其 5 分钟间隔中, 间歇闹钟指示符 (**SNZ**) 会在画面中闪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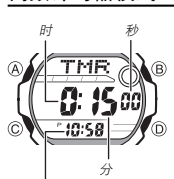
### 如何开启及解除整点响报



整点响报开启指示符

1. 在闹钟模式中, 按 **D** 钮及 **B** 钮选择整点响报 (**SIG**)。
2. 按 **A** 钮交替开启 (**ON**) 或解除 (**OFF**) 整点响报。
- 整点响报开启后, 整点响报开启指示符 (**SIG**) 会在所有模式中出现。

### 倒数计时器模式



计时模式时间

倒数计时器可在 1 分至 24 小时之间设定。当倒数到达零时, 闹钟会鸣响。

- 本倒数计时器还配备有自动重复功能, 其可使倒数计时器在倒数至零时, 自动再次由您设定的倒数时间开始倒数。
- 在购买本表时或在更换电池后, 倒数开始时间的预置设定为 15 分钟。
- 本节中的所有操作都必须在倒数计时器模式中执行。请按 **C** 钮进入该模式。

### 如何使用倒数计时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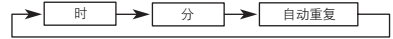
在倒数计时器模式中按 **D** 钮, 倒数计时器便会开始倒数。

- 自动重复功能解除时, 闹钟会在倒数到零时发出约 10 秒的鸣音。此时按任何钮都可停止鸣音。闹钟停止鸣响后, 倒数时间会自动返回最初设定的开始时间。
- 自动重复功能开启时, 闹钟会在倒数到零时发出鸣音, 同时倒数会自动重新开始。
- 若用户不自行停止倒数, 即使退出倒数计时器模式, 倒数计时亦会继续进行。
- 当倒数正在进行时, 按 **D** 钮可暂停倒数, 再次按 **D** 钮又可重新开始倒数。
- 若要完全停止倒数, 请首先暂停倒数 (按 **D** 钮), 然后再按 **B** 钮。此时, 倒数时间会自动返回最初设定的开始时间。

### 如何倒数计时器



1. 当倒数开始时间在倒数计时器模式画面中显示时, 按下 **A** 钮直至倒数开始时间的时数位开始闪动。此表示现已进入设定画面。
- 若倒数开始时间不显示, 使用“如何使用倒数计时器”一节中的操作步骤将其显示在画面中。
2. 按 **C** 钮依下顺序选择设定项目 (闪动)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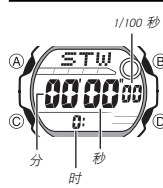
3. 当某设定闪动时, 使用 **D** 钮及 **B** 钮如下所示更改设定值。

画面显示	目的:	操作:
0:15	更改时或分数	使用 <b>D</b> (+) 及 <b>B</b> (-) 钮。
OFF	交替开启 ( <b>ON</b> ) 及解除 ( <b>OFF</b> ) 自动重复功能	按 <b>D</b> 钮。

• 若要将倒数开始时间设为 24 小时, 请设定 **0:00**。

4. 按 **A** 钮退出设定画面。
- 该功能开启后, 自动重复功能开启指示符 (**ON**) 会在画面中显示。
- 经常使用自动重复功能及闹钟会缩短电池的寿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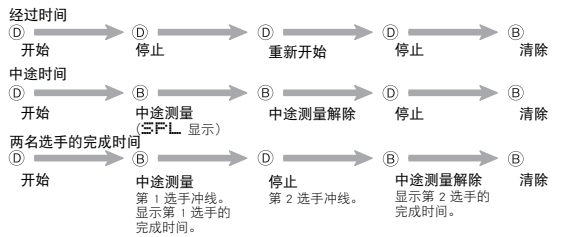
### 秒表模式



秒表模式用于测量经过时间, 中途时间及两名选手的完成时间。

- 秒表的显示限度是 23 小时 59 分 59.99 秒。
- 若不停止秒表, 测时会一直不停地地进行。到达测时限度时, 秒表会再次由 0 开始重新测时。
- 若不停止秒表, 即使退出秒表模式, 测时亦会继续进行。
- 若当中途时间在画面中显示时退出秒表模式, 中途时间会被清除而画面会返回经过时间的测量画面。
- 本节中的所有操作都必须在秒表模式中执行。请按 **C** 钮进入该模式。

### 如何使用秒表测时



- 按操作钮停止计时或显示中途时间时, 画面中的时间有可能不会立即停止。即使如此, 您的按钮操作仍可准确地记录时间。

### 照明

#### 自动照明开启指示符



本表采用一块 EL (电子荧光) 板作为照明, 其可点亮整幅显示屏, 在黑暗中亦可使画面明亮易观。本表还具备有自动照明功能, 每当将手表表面向您转动时, 照明便会自动点亮。

- 若要使用自动照明功能, 必须先开启该功能 (自动照明开启指示符会在画面中出现)。
- 有关使用照明的其他重要资讯, 请参阅“照明须知”一节的说明。

#### 如何手动点亮照明

- 在任意模式中, 按 **L** 钮可点亮照明约 1 秒。
- 无论自动照明功能是否已开启, 上述操作都可点亮照明。

### 关于自动照明功能

自动照明功能开启后, 每当您如下所示转动手腕, 照明便会自动点亮约 1 秒。



### 警告!

- 在使用自动照明功能观看手表时, 必须确认您当前所在位置的安全。特别是在跑步或进行任何其他有可能导致事故或伤人的行为时, 必须特别小心谨慎。注意照明会被自动照明功能突然点亮, 请避免使您周围的人受惊或注意力分散。
- 在骑自行车或驾驶摩托车或其他机动车辆前, 必须事先将手表的自动照明功能解除。这是因为自动照明功能有可能会突然意外点亮照明, 分散您的注意力, 而有导致交通事故及严重人身意外的危险。

### 如何开启及解除自动照明功能

在计时模式中, 按下 **L** 钮约 1 秒钟可交替开启 (**ON** 出现) 或解除 (**OFF** 消失) 自动照明功能。

- 自动照明功能经开启后, 自动照明开启指示符 (**ON**) 会在所有模式中出现。
- 为了防止电池的消耗, 自动照明功能会在开启约 6 小时后会解除。如有需要, 请重复上述操作步骤再次开启自动照明功能。

## 参考资料

本节我们会讲述更多关于操作本表的详情及技术资料，其中还包括本表某些功能及特长的重要须知及注意事项。

### 图像区

下面介绍各模式中图像区内的显示内容。

- 在计时模式、世界时间模式及闹铃模式中，图像区表示现在时间（即计时模式中的时间）的秒数。
- 在 e-DATA MEMORY 模式中，在输入密码时，图像区表示闪动的数字的位数。
- 在倒计时器模式中，图像区表示倒数的秒数。
- 在秒表模式中，图像区表示经过时间的 1/10 秒数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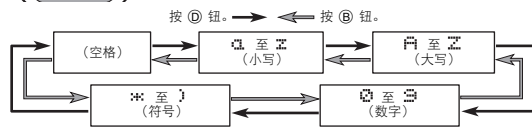
### 文字的输入

下面介绍如何在 e-DATA MEMORY 及闹铃模式中输入文字。



#### 如何输入字符

1. 当光标在画面上显示时，使用 **(D)** 钮及 **(B)** 钮可依照下列顺序选择字母、数字及符号。



- 当所需要的字符在光标上出现时，按 **(C)** 钮将光标向右移位。
  - 重复步骤 1 及 2 输入所有字符。
- 有关本表可输入的字符的说明，请参阅“Character List”（字符表）。

### 画面的自动返回

- 在 e-DATA MEMORY 或闹铃模式中，若不作任何操作经过 2 或 3 分钟，本表会自动返回计时模式。
- 当某数位或光标在画面中闪动时，若不作任何操作经过 2 或 3 分钟，本表会自动退出设定画面。除密码输入之外，已进行的任何设定均会自动被保存。

### 选择

在各模式及设定画面中，使用 **(B)** 及 **(D)** 钮可在画面中选择数据。通常在选数据时，分别按住此二钮可以进行高速选择。

### 初始画面

每当进入 e-DATA MEMORY、世界时间或闹铃模式时，上次退出该模式时在画面中显示的数据会首先出现。

### 计时模式

- 在将秒数复位至 **00** 时，若秒数值是在 30-59 之间，在秒数值回至 **00** 的同时，分数值会增加 1。若秒数值是在 00-29 之间，分数值则保持不变。
- 年份可在 2000 年至 2039 年间设定。
- 本表内藏有全自动日历，其可自动调整长短月及闰年的日期。日期一旦设定，除更换本表的电池之后以外，无需再次调整。

### 世界时间模式

- 在世界时间模式中，各城市的现在时间是根据 GMT 格林威治标准时差及在计时模式中您为“本地城市”设定的现在时间算出。
- 世界时间模式中的秒数与计时模式中的秒数同步。
- GMT 世界标准时差是指格林威治标准时间与各时区间的时差。
- 本表的 GMT 世界标准时差是根据协调世界时 (UTC) 计算得出。

### 照明须知

- 本表所使用的是电子荧光照明，经长期使用后会失去照明能力。
- 在直射阳光下，照明的光亮有可能会难以看到。
- 在点亮照明时，本表可能会发出响声。这是由于 EL 电子荧光板点亮时的振动所产生，纯属正常，并不表示发生了故障。
- 每当闹铃鸣响时，照明会自动熄灭。
- 经常使用照明会缩短电池的寿命。

### 自动照明须知

将手表戴在手腕的内侧时，您手臂的摇动或震动会使自动照明在不需要的时候点亮。为避免电量的消耗，在进行会导致照明经常点亮的活动前，请将自动照明功能解除。



- 若表面左右两侧倾斜超过 15 度，照明有可能不会点亮。必须保持您手臂的背面与地面平行。
- 即使您保持姿势使手表持续面向您，照明亦会在约 1 秒钟内熄灭。
- 静电及磁力会干扰自动照明功能的正常动作。若照明不点亮，请试将本表转回原位（与地面平行），然后再次面向您转动。若仍无法点亮，请将手臂放回您身体的侧边，然后再次提起手臂进行尝试。
- 在某些情况下，将表面转向您后要等候约 1 秒钟照明才会点亮。此属正常现象，并非表示照明发生了故障。
- 前后晃动手臂时您可能会听到有极轻微的声音从手表中发出。此为自动照明功能的机械动作所引起，并非表示手表有问题。

## Character List

a	á	n	ñ	A	À	N	Ñ	0	0	@	~	"	"
b	é	o	ó	B	É	O	Ó	1	1	~	~	'	'
c	ç	p	ç	C	Ç	P	Ç	2	2	/	/	&	&
d	á	q	á	D	Á	Q	Á	3	3	\	\	=	=
e	é	r	é	E	É	R	É	4	4	?	?	+	+
f	é	s	é	F	É	S	É	5	5	#	#	(	(
g	é	t	é	G	É	T	É	6	6	!	!	)	)
h	é	u	é	H	É	U	É	7	7	%	%		
i	í	v	í	I	Í	V	Í	8	8	.	.		
j	í	w	í	J	Í	W	Í	9	9	:	:		
k	é	x	é	K	É	X	É	*	*	:	:		
l	é	y	é	L	É	Y	É	-	-	'	'		
m	é	z	é	M	É	Z	É	_	_	.	.		

## City Code Table

City Code	City	GMT Differential	Other major cities in same time zone
---		-11.0	Pago Pago
HNL	Honolulu	-10.0	Papeete
ANC	Anchorage	-09.0	Nome
LAX	Los Angeles	-08.0	San Francisco, Las Vegas, Vancouver, Seattle/Tacoma, Dawson City
DEN	Denver	-07.0	El Paso, Edmonton
CHI	Chicago	-06.0	Houston, Dallas/Fort Worth, New Orleans, Mexico City, Winnipeg
NYC	New York	-05.0	Montreal, Detroit, Miami, Boston, Panama City, Havana, Lima, Bogota
CCS	Caracas	-04.0	La Paz, Santiago, Port Of Spain
RIO	Rio De Janeiro	-03.0	Sao Paulo, Buenos Aires, Brasilia, Montevideo
---		-02.0	
---		-01.0	Prata
GMT			
LON	London	+00.0	Dublin, Lisbon, Casablanca, Dakar, Abidjan
PAR	Paris	+01.0	Milan, Rome, Madrid, Amsterdam, Algiers, Berlin, Hamburg, Frankfurt, Vienna, Stockholm
CAI	Cairo	+02.0	Athens, Helsinki, Istanbul, Beirut, Damascus, Cape Town
JRS	Jerusalem		
ED	Jeddah	+03.0	Kuwait, Riyadh, Aden, Addis Ababa, Nairobi, Moscow
THR	Tehran	+03.5	Shiraz
DXB	Dubai	+04.0	Abu Dhabi, Muscat
KBL	Kabul	+04.5	
KHI	Karachi	+05.0	Male
DEL	Dehi	+05.5	Mumbai, Kolkata
DAC	Dhaka	+06.0	Columbo
YAN	Yanson	+06.5	
BKK	Bangkok	+07.0	Jakarta, Phnom Penh, Hanoi, Vientiane
HKG	Hong Kong	+08.0	Singapore, Kuala Lumpur, Beijing, Taipei, Manila, Perth, Ulaanbaatar
TYO	Tokyo	+09.0	Seoul, Pyongyang
ADL	Adelaide	+09.5	Darwin
SYD	Sydney	+10.0	Melbourne, Guam, Rabaul
NOL	Noumea	+11.0	Port Vila
WLG	Wellington	+12.0	Christchurch, Nadi, Nauru Island

\*Based on data as of December 2004.